

国家环境保护恶臭污染控制重点实验室

2021 年第九期嗅觉测试人员网络培训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方便各单位开展嗅觉检测工作，2021 年国家环境保护恶臭污染控制重点实验室采取网络培训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召开嗅觉测试人员网络培训，第九期网课具体安排如下：

一、时间安排：2021 年 10 月 9 日，下午 2:00—5:00。

二、授课方式：腾讯会议，会议号码另行通知。

三、现场培训安排：

嗅辨测试和判定师操作培训时间根据各地防疫政策和报名人数开设，可就近选择嗅辨地点。地点包括：天津、广州、上海、杭州、南京、福州、昆明、长沙、乌鲁木齐、石家庄、成都、西安、济南、长春、海口、武汉。

四、培训内容：

1. 理论授课（网课）：

1.1 恶臭相关基础知识

嗅觉及嗅觉特征；恶臭污染及其特点；恶臭典型行业分析；恶臭投诉分析

1.2 恶臭嗅觉实验室建设

恶臭嗅觉实验室建设技术规范（HJ 865-2017）及样板间示例

1.3 恶臭样品采集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恶臭样品采集案例分析

1.4 恶臭样品测试及达标判断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1.5 恶臭测试的质量控制

臭气浓度测试的质量控制方法；常见问题分析

2. 恶臭监测方法实际操作讲解（网课）

3. 嗅辨员、判定师理论知识考核（现场）

4. 标准嗅液嗅觉能力测试（现场）

5. 判定师实际操作演练（现场）

6. 颁发嗅辨员、判定师证书（证书全国统一编号）

五、费用

天津班：嗅辨员 1200/人；判定师 1400/人

天津以外地区：嗅辨员 1400/人；判定师 1600/人

新培训单位，报名人数 8 人以上（6 名嗅辨员+2 名判定师）赠送一张操作光盘，嗅辨测试时随教材发放。

六、注意事项

1、每人需准备身份证、2 寸照片两张（无底色要求）、二次培训的人员需准备之前的嗅辨员或判定师证书。

2、参加培训人员为年龄 45 周岁以下，无鼻炎等呼吸系统疾病，嗅觉正常者。孕妇请勿报名！

3、报名表格见附件 1，请您选择嗅辨地点，并按照嗅辨地点联系当地的老师报名，联系方式见附件 2。

国家环境保护恶臭污染控制重点实验室

2021 年 9 月 6 日

